

近一段时间,电视剧《芈月传》热播。虽然故事的演绎与历史的真实相去甚远,但透过诸侯之间、宫廷内外纷纭复杂的争斗,让人仿佛看到了战国乱世的滚滚烽烟;通过跌宕起伏的剧情,让观众认识了一位能言善辩、潇洒风流的历史人物春申君。

清明时节,和三五友人一道,前往地处淮河之畔、赖山脚下的淮南市谢家集区李郢孜镇,去凭吊春申君墓。

春申君,本名黄歇,战国末期楚国丞相、名满天下的政治家,和魏国信陵君魏无忌、赵国平原君赵胜、齐国孟尝君田文并称“战国四公子”。

黄歇年轻时,四处拜师学艺。他才华出众,见识广博,学养深厚,机敏善策,以辩才出众著称。为人贤德且有雄才大略的黄歇,深得楚顷襄王的赏识和重用,让他担任佐徒一职,与楚王共商军政大事。

战国末年,曾经强大的楚国,内忧外患,已是强弩之末。国力日强且野心勃勃的秦国,联合韩、魏,欲攻打楚国。公元前272年,黄歇受楚顷襄王之命,出使秦国。凭借出色的外交才能,不仅成功说服秦昭王取消进攻楚国的计划,还促使秦、楚缔结盟约,互为友国,让楚国暂时解除战争危机。但太子熊完和使臣黄歇作为人质,被秦昭王整整扣留十年,历经九死一生。几经周旋,黄歇通过周密细致的谋划,施以金蝉脱壳之计,让太子假扮车夫成功逃回楚国。而后,黄歇也辗转回到自己朝思夜想的祖国。

不久,楚顷襄王病逝,太子熊完顺利即位,称为楚考烈王。考烈王元年,忠心耿耿、护驾有功的黄歇,被任命为楚国令尹,辅佐楚王,封为春申君,并赐淮北地十二县为其祝寿。多年以后,从楚国的战略大局考虑,春申君主动献出淮北十二县,请封于边远偏僻的江东。楚王立即答应了他的请求。

春申君便在自己的新封地苦心经营,在吴国都城的废墟上重建城邑,繁荣商

告慰春申君

·刘宏江·

贸。几千年来,苏州人一向尊崇春申君,不少民众奉之为城隍神。至今,苏州城内仍有春申君庙祠,定期祭祀。

春申君为楚相二十余年,勤于政事,拓垦荒蛮,注重农桑,疏通河道,抑制水患,在一定程度上维持了楚国的国力,甚至出现了短暂的兴盛景象。他本人,也因政绩卓著,做了许多实事好事,让百姓安居乐业,而深得民众爱戴。在他的封地太湖流域的吴地,当地百姓为纪念他,以其姓或号为山水、地方命名,如江苏江阴的申港、黄田港、君山,无锡的黄公洞、黄埠墩,苏州的黄埭、春申湖,浙江吴兴的黄浦等。贯穿上海的母亲河吴淞江,改称春申江、黄浦江,也称申江。后来,“申”字就成了上海的简称。由此可见,今天,上海成为国际化大都市和江浙一带经济文化的繁荣富庶,与当初春申君在此开发治理,一定存在着某种必然的联系。2002年9月,上海成功举办世博会。欢庆晚会上,黄浦江畔,群情激昂,万人高唱的第一首歌就是《告慰春申君》,以表达对这位“开申之祖”的纪念和敬意。

春申君宽厚仁爱,威望深远,礼贤下士,招徕宾客。最多时,门客多达三千,而且对他们恩宠有加,“食之以玉食,荐之以珠履,将之以国土之报。”他力图凭借自身的才华和不懈的努力,与众人一道挽救风雨飘摇、危在旦夕的楚国。

公元前257年,为遏制秦国吞并中原的势头,春申君亲率军队救援赵国,解除邯郸之围。次年,率兵向北征伐鲁国。通过援赵、灭魏,春申君在诸侯国中的地位和影响大增。

然而,世事难料。春申君的才华尚未得到完全施展,便死于非命。春申君因执

迷不悟,未能听从贤士朱英的提醒,最终遭到身边无赖小人李园的暗算。公元前238年,楚考烈王去世,春申君匆忙前往宫中奔丧。在毫无防范的情况下,于楚都寿春城棘门之内,被李园豢养的死士刺杀而亡,转眼身首异处。其全家老少也被李园杀掉,无一人幸免。这样一位叱咤风云的历史人物,命运结局竟如此悲惨,留下千古遗恨。

人啊,往往正是因为太过自信,看不到自己身上的弱点,克服不了自身的弱点,才会频出昏招,祸起萧墙。由春申君和李园联袂导演“李园献妹”的移花接木的一出闹剧,不仅毁掉春申君的一世英名,甚至招致杀身之祸。同时,将一个贪婪成性、手段残忍的奸吝小人,永远钉在历史的耻辱柱上。

太史公司马迁在《史记·春申君列传》中,感叹春申君悲剧命运的同时,明确指出其命运急转而下的最直接原因:正是“当断不断,反受其乱”。唐朝诗人杜牧有怀古诗《春申君》一首,诗云:“烈士思酬国士恩,春申谁与快冤魂。三千宾客总珠履,欲使何人杀李园。”

一个才华横溢的人、一个政绩卓著的人、一个忠君为国的人、一个宽厚仁爱的人,就这样死了,死于一场无妄之灾!春申君之死,其结局命运让人唏嘘叹惋,其历史教训更让人深思明鉴。

春申君黄歇墓,位于寿县古城东北十多华里的李郢孜镇东沈郢村,也称“春申君陵”,俗称“黄泥孤堆”,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墓园为仿汉建筑,由围墙、门楼、神道、墓冢、汉白玉回廊、龟驮碑、古汉阙等构成。封土高大如山,岿然而立。墓园四周,芳草萋萋,苍松掩映。

今喜逢盛世,政通人和,天下太平,社会安宁,人民幸福。我想,眼前的这一切,足可以告慰一代贤相春申君的在天之灵了!

在这里,沉睡了两千多年的春申君,留给后人太多的警示,也为史家留下无尽的课题。其功过是非,只能任由世人去评说了!



怀敬畏之心读书

·谢忠荣·

最近有个文友在Q群中感慨说少年时读《三国演义》,不得要领,一头雾水;青年时再读,整体的感觉是一书江湖气;但现在读起来,连发了十多个大拇指,结语是:非常了得!于是建议群友们对好书要多读几遍,至少要精读一遍。赢得了群友们一通赞同。

记得我也是读过《三国演义》的,但叫我重读,真有挤不出时间的感觉,书架在岁月的日积夜累中已满了,有很多书只是翻阅了一下,感觉很忙挤不时间的样子,每次坐在书架前,总受到内心的谴责,于是强迫自己一定要读几本书,但每每一让琐事干扰,就忘记了还有本书没读完。

2014年4月,哥伦比亚作家马尔克斯去世,他是我敬畏的作家之一,我这才怀着敬畏之心,重读了一遍《百年孤独》。

怀着敬畏之心手捧《百年孤独》,扎扎实实地一字一字地读,一段一段地读,读的时候还思考,书中情事也能解个七八分,读到精彩处,生活的琐事也得无条件让路。我惊奇地发现怀着敬畏之心读书读得很精细,感觉增加了很多新知识,有嚼头十足、滋味久远的感觉。沿着这种方法,往后的日子,我就先找出书的敬畏点再读书,还真没有读了一半而“半途而废”的书。

不可否认,社会发展到今天,现实生活中人们与书的接触,更多的是“读”以“致用”,哗啦啦翻开一本书,急于寻找“有用”的东西,结果所读的书都有“工具书”的目的。虽然今天我们所能接触到的书真是贯穿各个角落,穿越上、下八千年,但多是教人翻阅式泛读之书,加上网络、视听读物泛起,各式各样层出不穷的新东西更是最大限度挤兑着我们有限的读书时间,连我知道的好多写作者也为了迎合,原本很有才情,也让商业化催生得一年弄几本炒菜书来,不断满足时代的浮躁与猎奇。读与写都处在令社会担心的状态,真要两耳不闻窗外事式读几本书,真算是奢求的事。

好书是作家潜心雕琢出来浸润心灵的,如果你囫囵吞枣式的阅读,或者作“工具书”读,那其实就是一种糟蹋。怀有敬畏之心开卷,才可能读到书的精华,才可能真正将书的无用之用发挥出来。

敬畏,就是敬重、畏惧。敬畏意识的“敬”,来源于内心深处对书之好的坚定信仰,信仰才会敬重;“畏”来源于书本的魅力。心怀敬重,就能拥有一种真诚阅读的态度。

怀有敬畏之心阅读,就会细嚼慢咽地品读,就会躲藏在一个没有干扰的空间进行研读,就能反复思考直至彻悟其理,把书中之“神”唤出来展开对话,从中受益一生。



四月

·甄长朴·

铺陈出一片粉白黄紫绿肥红瘦生机蓬勃的绚丽。青青的麦苗,在春风中漾起柔软的轻波,似绿丝绸般无边无际地铺展着;金黄的菜花炫耀着富丽堂皇一直开到了天尽头。烂漫的春色,为捕捉住一道道惊艳的目光而喜不自禁,你方唱罢我登场,不断推陈出新,奉献出更加明艳的景致。空气中或浓或淡的芬芳随着脉脉的微风讨好般地探进鼻孔,让你想打几个香香的喷嚏。

四月里,空气中阵阵馨香浮动如波。

旖旎的春光,似一江解冻的春水轻快地奔流,由眼入心,浸润其中,沉醉其中。不管世事如何变幻莫测,不管世界如何动荡不安,不管天上人间有多少喜怒哀乐,春天,只顾专心致志地做着大自然部署给她的作业,安之若素地绣着她的美景,一味地抒发春意,为着一年一度的绚丽,执着得不近人情。

在这满树繁花盛开,遍地芳草萋萋的春天,寄托人们追思情怀的清明节,静静地守候在这缤纷的四月里。山有根,水有源。清明期间,人们回归故里,祭祖扫墓,缅怀故去的亲人。绿遍山原白满川,子规声里雨如烟。分花拂柳走过桃红柳绿,翻山越水穿过秀水青山,中华民族的千年文明与传统孝道,在如烟似雾的四月细雨里,生根发芽,绵延传承。

枝嫩风声摇翡翠,花妍曙色绽氤氲。明媚的春光泼撒在四月的天地间,一个接一个芬芳温暖的日子如覆水难收般地接踵而来。终于从忽冷忽热的天气中解脱出来,享受着春天赐予的一切美好。可是,如此舒适的时光,却又让人不由地生起“好景不常在,好花不常开”的担忧来。那种感觉,就像一个长期贫困的人,忽一日有了可以大把挥霍的金钱,却不知如何享用而感到手足无措,患得患失地惴惴不安。

四月里的春天,犹如风华正茂的女子,不加掩饰地将最美的一面展示在人前,只想让人达到赏心悦目的效果。各路春色,早已静静地恭候在那里,触目皆是一片明媚轻柔的春光,随着眼波的流转而无限漫延,不由分说地在你眼前